

关于《上海市徐汇区龙南三村 84 号 603 室住宅房地产市场价值评估报告》的报告延期补充说明

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：

我公司接受贵院【委托鉴定书】【(2021)沪 0109 委鉴第 292 号】的委托对贵院受理的 (2018)沪 0109 执 1934 号案件所涉及的位于上海市徐汇区龙南三村 84 号 603 室住宅房地产市场价值进行了估价，报告有效期截止日期为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五日止。现根据贵院要求，对估价对象进行报告延期补充说明，价值时点为二〇二一年九月七日，估价结论如下：

在满足全部假设和限制条件下，估价对象房地产于价值时点的估价结果为：

币种：人民币

估价结果		估价方法	比较法 收益法
		评估价值	总价 (万元)
	单价 (元/m ²)	81216	

说明：1、本补充说明一式六份；

2、本补充说明须结合原估价报告使用，同时有效期延长至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五日止。

上海大雄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六日

